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送于各参会监事；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 5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5 人。本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募集资金使用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25 日